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4-01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满足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事宜

1、为满足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或等值外币，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额度生效后，公司过往经批准但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自然失效。

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外汇衍生品业务及融资租赁等。

2、公司将本着审慎原则灵活高效运用上述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3、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办理本次授信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授信品种等；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信文件(包括授信、借款、特定融资等)。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4-012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2023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的 100%。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被担保对象中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78.93%；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创新”)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100.07%；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电”)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84.41%；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微电子”)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6.24%；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晶浩”)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100.02%；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光电”)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92.44%；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欧菲”)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80.46%；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安徽车联”)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77.58%；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学”)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66.96%。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对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融资等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子公司及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总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98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过往经批准但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然失效。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 98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也可将上述担保额度调剂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但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开具保函、开立信用证、履约担保、银行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等。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苏州欧菲、深圳兴舜、天津欧菲、南昌光电 | 欧菲光 | / | 78.93% | 88,625 | 11,375 | 33.44% | 否 |
| 江西展耀、欧菲光、欧菲创新 | 欧菲光、欧菲创新 | / | >70% | 50,000 | 0 | 16.72% | 否 |
| 欧菲光、欧菲微电子、江西光学 | 南昌光电 | 88.79% | 84.41% | 116,500 | 63,500 | 60.19% | 否 |
| 欧菲光、南昌光电、江西光学 | 欧菲微电子 | 71.63% | 46.24% | 130,711 | 49,289 | 60.19% | 否 |
| 欧菲光 | 江西晶浩 | 50.93% | 100.02% | 62,758 | 7,242 | 23.41% | 否 |
| 欧菲光 | 合肥光电 | 99.97% | 92.44% | 5,000 | 15,000 | 6.69% | 否 |
| 欧菲光 | 香港欧菲 | 100.00% | 80.46% | 58,236 | 241,764 | 100.31% | 否 |
| 欧菲光 | 安徽车联 | 78.54% | 77.58% | 0 | 30,000 | 10.03% | 否 |
| 欧菲光 | 欧菲光学 | 97.00% | 66.96% | 0 | 50,000 | 16.72% | 否 |
| 合计 | | | | 511,830 | 468,170 | 327.68% | |

注：1、上述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2、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和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上述担保余额、新增担保额度为根据 2024 年 3 月 4 日汇率折算。

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对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上述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也可将上述担保额度调剂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82499 2；

3、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4、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2 日；

5、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二路 131 号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 18 层；

6、注册资本：325,781.749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8、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884,342.75 | 1,823,187.48 |
| 负债总额 | 820,451.07 | 1,425,532.35 |
| 其中：银行贷款 | – | 673,953.46 |
| 流动负债 | 695,068.85 | 1,222,160.28 |
| 净资产 | 1,063,891.68 | 323,700.36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579,167.92 | 1,482,719.03 |
| 利润总额 | −5,120.67 | −559,593.13 |
| 净利润 | −5,120.67 | −518,239.80 |

(二)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1BQ19K；

3、法定代表人：谭振林；

4、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5 日；

5、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五湾社区商海路太子湾商务大厦 6 栋 901；

6、注册资本：11,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先进光学影像模组、光学光电元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8、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90.91% |
| 2 | 东莞欧菲创智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 9.09% |
| 合计 | | 11,000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013,581,697.06 | 151,654,359.84 |
| 负债总额 | 1,014,302,779.75 | 132,012,832.28 |
| 其中：银行贷款 | 4,711,287.33 | – |
| 流动负债 | 1,014,302,779.75 | 132,012,832.28 |
| 净资产 | −721,082.69 | 19,641,527.56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242,329,487.17 | 2,693,813,217.93 |
| 利润总额 | −22,586,523.01 | −32,648,199.29 |
| 净利润 | −22,586,523.01 | −32,648,199.29 |

(三)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8054430 33XU；

3、法定代表人：赵伟；

4、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1 日；

5、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

6、注册资本：229,977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学玻璃、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4,200 | 88.7915% |
| 2 |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 24,777 | 10.7737% |
| 3 |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 0.4348% |
| 合计 | | 229,977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90,228.36 | 436,130.89 |
| 负债总额 | 329,394.21 | 364,105.33 |
| 其中：银行贷款 | 133,161.14 | 187,281.45 |
| 流动负债 | 328,378.99 | 362,970.48 |
| 净资产 | 60,834.15 | 72,025.56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535,280.86 | 655,085.60 |
| 利润总额 | −11,410.38 | −166,954.64 |
| 净利润 | −11,410.38 | −178,650.55 |

(四)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095880791L；

3、法定代表人：叶清标；

4、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31 日；

5、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 699 号；

6、注册资本：251,275.68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生物识别技术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 | 71.6345% |
| 2 | 南昌市产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0,975.68 | 28.2461% |
| 3 |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300 | 0.1194% |
| 合计 | | 251,275.68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65,575.24 | 562,194.47 |
| 负债总额 | 215,299.58 | 320,869.26 |
| 其中：银行贷款 | 105,294.79 | 120,822.56 |
| 流动负债 | 208,825.51 | 314,616.78 |
| 净资产 | 250,275.66 | 241,325.21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64,834.13 | 620,617.59 |
| 利润总额 | 8,408.85 | −63,028.67 |
| 净利润 | 9,000.56 | −62,760.19 |

(五)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7RWAH6W；

3、法定代表人：申成哲；

4、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5、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 1404 号；

6、注册资本：100,147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数字家庭产品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业设计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1,000 | 50.9251% |
| 2 | 南昌高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49,000 | 48.9281% |
| 3 |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147 | 0.1468% |
| 合计 | | 100,147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01,537.88 | 284,601.04 |
| 负债总额 | 301,594.36 | 266,652.33 |
| 其中：银行贷款 | 12,029.61 | 4,005.58 |
| 流动负债 | 298,749.04 | 263,053.85 |
| 净资产 | −56.48 | 17,948.71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67,725.63 | 442,267.27 |
| 利润总额 | −18,013.55 | −58,932.19 |
| 净利润 | −18,013.55 | −58,384.91 |

(六)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81MA2UMQLC0T；

3、法定代表人：李火清；

4、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13 日；

5、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黄麓镇创业大道与炯中路交汇处；

6、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防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光学玻璃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9,990 | 99.9667% |
| 2 |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10 | 0.0333% |
| 合计 | | 30,000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13,692.50 | 207,484.58 |
| 负债总额 | 289,982.26 | 180,170.71 |
| 其中：银行贷款 | – | – |
| 流动负债 | 258,310.44 | 155,406.64 |
| 净资产 | 23,710.24 | 27,313.87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701,642.35 | 689,213.88 |
| 利润总额 | −4,705.15 | −1,968.21 |
| 净利润 | −2,966.39 | −1,290.70 |

(七)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企业编号：1347307；

3、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4、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22 日；

5、注册地址：WORKSHOP NO 1 20/F EW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20 TEXACO ROAD TSUEN WAN NT, HONG KONG；

6、注册资本：5,000 万元美元；

7、经营范围：主要从事贸易服务业务；

8、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美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100.00% |
| 合计 | | 5,000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73,051.06 | 232,533.78 |
| 负债总额 | 139,236.23 | 197,002.16 |
| 其中：银行贷款 | – | – |
| 流动负债 | 139,236.23 | 197,002.16 |
| 净资产 | 33,814.83 | 35,531.62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520,588.18 | 880,525.46 |
| 利润总额 | −2,782.95 | −2,537.91 |
| 净利润 | −2,782.95 | −2,548.08 |

(八)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81MA8N9TRQ5W；

3、法定代表人：海江；

4、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13 日；

5、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黄麓镇创业大道与炯中路交汇处 1 号；

6、注册资本：97,000.215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显示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光学玻璃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6,179.5000 | 78.5354% |
| 2 | 深圳和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6,306.2500 | 6.5013% |
| 3 | 深圳信石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145.9000 | 5.3050% |
| 4 | 南京市一汽创新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3,062.3150 | 3.1570% |
| 5 | 合肥欧菲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887.9311 | 1.9463% |
| 6 | 合肥欧道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83.6637 | 0.9110% |
| 7 | 合肥欧简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83.6638 | 0.9110% |
| 8 | 合肥欧正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83.6638 | 0.9110% |
| 9 | 合肥欧奇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83.6638 | 0.9110% |
| 10 | 合肥欧至车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83.6638 | 0.9110% |
| 合计 | | 97,000.2150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97,963.54 | 118,154.57 |
| 负债总额 | 153,582.22 | 71,228.90 |
| 其中：银行贷款 | – | – |
| 流动负债 | 153,582.22 | 71,228.90 |
| 净资产 | 44,381.32 | 46,925.67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20,044.59 | 41,260.16 |
| 利润总额 | −7,037.05 | −3,455.02 |
| 净利润 | −7,037.05 | −3,455.02 |

(九)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6YRW43T；

3、法定代表人：黄丽辉；

4、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2 日；

5、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 699 号；

6、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光学镜头及其配件；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7,000 | 97.00% |
| 2 |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3,000 | 3.00% |
| 合计 | | 100,000 | 100.00% |

11、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5,016.97 | 112,567.25 |
| 负债总额 | 83,710.40 | 71,421.72 |
| 其中：银行贷款 | 400.58 | 4,911.45 |
| 流动负债 | 83,159.32 | 69,596.63 |
| 净资产 | 41,306.58 | 41,145.53 |
| | 2023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60,602.47 | 53,858.64 |
| 利润总额 | −56.70 | −65,617.18 |
| 净利润 | −56.70 | −65,408.13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最终以公司、子公司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供应商等相关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为了保障各独立经营实体的资金需求，补充配套流动资金缺口；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各银行的优势融资产品，扩大贸易融资等低成本融资产品份额；有利于公司灵活组合资金方案，提高资金流转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上市公司本身，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偿债能力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1、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为零。

2、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列示如下(包括本次担保相应的金额)：

| 类型 | 金额(亿元人民币) | 占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比例 |
|---|---|---|
| 董事会批准的担保总额度 | 98.00 | 327.68% |
| 担保总余额 | 51.18 | 171.14% |

其中，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4-013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提交的相关提案，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3 月 21 日 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3 月 14 日

7. 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航空城大道欧菲光未来城综合办公楼 7 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说明：(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式

1. 登记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5:30－17:30)，异地股东可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商海路 91 号太子湾商务广场 T6 栋 9 层。

3.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会议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商海路 91 号太子湾商务广场 T6 栋 9 层公司证券部。

3. 会议联系电话：0755-27555331

4. 会议联系传真：0755-27545688

5. 会议联系邮箱：ir@ofilm.com

6. 联系人：周 亮　程晓华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456；

2. 投票简称：欧菲投票；

3.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4.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提案，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 2024 年 3 月 21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100 |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1.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 2.00 |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姓名 / 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 营业执照号码：

| | |
|---|---|
| 委托人持股性质： | 委托人持股数量： |
| 受托人姓名： | 受托人身份证号：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2.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不做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 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字方为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处签字。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4-008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